

诸暨市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市水利局(汇总)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水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主要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和有关水利专业规划。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市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2. 统一管理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组织有关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和有关专项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工作。发布全市水资源公报。

3.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拟订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工作。

4. 负责水旱灾害防治工作。组织、监督、协调、指导全市防汛防台抗旱工作，组织编制市级防汛防台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对浦阳江及小型以上水库实施防汛防台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指导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承担市政府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5.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指导河、水库、湖泊的治理和开发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地区的重要水利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有关涉河涉堤建设项目审批(含占用水域审批)并监督实施。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电排站和江堤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统一管理全市的河道采砂工作。指导低丘红壤的治理和开发。

6. 组织、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指导乡镇(街道)级水事纠纷的处理。

7.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管理、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协同拟

订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水电农村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

8.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有关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拟订有关标准，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发布节约用水情况通报组织、监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10. 指导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指导水利信息化工作。

11. 开展水利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水利队伍建设。

12. 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水电工作研究提出有关水利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建议；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管局直属单位的水利国有资产。

13.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水利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诸暨市水利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诸暨市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诸暨市水文站
2. 诸暨市安华水库管理中心
3. 诸暨市电力排灌站
4. 诸暨市永宁水库管理中心
5. 诸暨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6. 诸暨市陈蔡水库管理中心
7. 诸暨市石壁水库管理中心
8. 诸暨市青山水库管理中心

二、诸暨市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水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10,847.80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09.45万元，增长21.36%。主要原因是：2019年新增三个预算单位（石壁水库管理中心、青山水库管理中心、陈蔡水库管理中心）；人员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017.3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7,033.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033.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70.2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2,984.18 万元，占收入合计 29.7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017.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53.70 万元，占 63.43%；项目支出 3,663.67 万元，占 36.5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033.1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15.16 万元，增长 27.46%。主要原因是：2019 年新增三个预算单位（石壁水库管理中心、青山水库管理中心、陈蔡水库管理中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33.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21%。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15.16 万元，增长 27.46%。主要是：2019 年新增三个预算单位（石壁水库管理中心、青山水库管理中心、陈蔡水库管理中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33.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8.51 万元，占 8.23%；卫生健康（类）支出 177.98 万元，占 2.53%；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5,598.36 万元，占 79.6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678.34 万元，占 9.6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5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3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21%，主要原因是水利资金 1 亿元在报预算时加入，实际执行时不包括这笔钱；2019 年新增三个预算单位，预算增加。其中：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2.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该笔专项资金经财政划拨到诸暨市农业农村局支。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46.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增三个预算单位（陈蔡水库、石壁水库、青山水库）。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8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采购项目指标执行数小于计划数，结余指标财政收回。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44.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有一部分资金通过财政转移到诸暨市农业农村局。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460.95 万元，支出决算 55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的一亿资金在实际执行中并未并入决算中，另部分水利工程项目，年初未报预算，中间申报拨款项目导致决算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年初预算为 231.05 万元，支出决算 29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每年人工资、社保、公积金有变动，因此人员经费有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1965.3 万元，支出决算 267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每年人工资、社保、公积金有变动，因此人员经费有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9.78 万元，支出决算 3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 2019 年离休工资上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28.59 万元，支出决算 370.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人员调出较多。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1.44 万元，支出决算 1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人员调出较多。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4.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费用。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2.13 万元，支

出决算 5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人员调出较多。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8.83 万元，支出决算 11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事业人员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26.39 万元，支出决算 67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公积金调整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31 万元，支出决算 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申请住房补贴的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53.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73.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9.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19 年诸暨市水利局（汇总）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2019 年诸暨市水利局（汇总）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16%，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后公车运行经费减少；2019 年食堂招待费未打入食堂账户。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无人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07 万元，占 55.58%，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1.1 万元，增长 12.26%，主要原因是水文管理中心公车年份长久，破损严重，于 2019 年进行深度修理；公务接待费

支出决算为 8.05 万元，占 44.42%，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6.71 万元，增长 500.75%，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应打到食堂账户的公务接待费当年未打入，于 2019 年打入。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后公车运行经费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07 万元，主要用于下属单位青山水库、陈蔡水库、石壁水库、水文管理中心、电力排灌站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5%。主要用于接待诸暨市水利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局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近年来公务接待数量不断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348 批次，累计 1,829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05 万元，主要用于暨市水利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接待 1,829 人次，348 批次。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诸暨市水利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35.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93%。

组织对“管理运行经费”“防汛抗旱测报组织业务支出”“国有排涝站日常维修养护运行经费”“物业管理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3.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四个项目执行情况较好，预算资金执行率达到

100%，四个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部门日常运行及专项业务支出，项目运行都能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等相关制度执行，总体评价优秀。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诸暨市水利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渔政执法服装换装费及永宁水库管理中心 2019 年度物业管理费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渔政执法服装换装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8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8 万元，执行数为 16.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省级要求渔政执法人员更换执法服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开始实施时间比计划延迟；二是项目内容计划与实际执行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于项目计划安排要精细化，项目开展要按照计划安排情况开展；二是项目内容在编制计划时要细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渔政执法服装换装费						
主管部门	诸暨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诸暨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A)	全年预算 数 (B)	全年执行 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8	16.48	16.19664	10 分	98.2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8	16.48	16.1966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省级要求渔政执法人员更换执法服装			已按相关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执法服装购置人数	16人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是否达标	是	100%	15	14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成本指标	服价格是否符合市场价格	是	100%	20	18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一执法服装对渔政执法时带来的效益	有利于渔政执法，增加执法严肃性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规范渔政执法队伍建设	渔政执法队伍更加规范	100%	15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调查，渔政执法是否应该统一服装	>95%	100%	10	1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得分	95.8	
评价人员(签字)：		杨莉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柴铁飞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2020年6月8日	主管部门(盖章)		

备注：1. “评价等级”分为：得分90(含)-100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四挡，请根据各分项指标评价等级，确定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2. 三级指标设置部门可以自行调整，但应保证一级指标下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的三级指标合计数应大于5个。

永宁水库管理中心2019年度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
 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96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56万元，执行数为24.948万元，完成预算的99.6%。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水库职责范围内山林权属管理、管护巡查、森林防火病虫害监测；二是完成水库库区水质保护、巡查监测、渔政巡查，保障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物业服务的内容未完全对应定点采购物业服务范围。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物业服务采购必须严格按照定点采购物业服务的范围开展，对于不在服务范围的内容，应该单独设立项目，不纳入物业服务合同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永宁水库管理中心 2019 年度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诸暨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诸暨市永宁水库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B)	全年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56	25.056	24.948	10	99.60%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56	25.056	24.948		99.5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50 分)	(1) 日常安全日夜保卫值守 (2) 做好单位职责范围内山林权属管理、管护巡查、森林防火病虫害监测 (3) 做好单位库区水质保护、巡查监测、渔政巡查。确保水库安全运行管理。				(1) 安全日夜保卫值守 (2) 做好单位职责范围内山林权属管理、管护巡查、森林防火病虫害监测 (3) 做好单位库区水质保护、巡查监测、渔政巡查。确保水库安全运行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员数量	6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情况	合规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5	15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安全环境,确保水库安全运行管理	无生命财产安全事故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零直排	达标	100%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库安全正常运行	正常	100%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库及周边村对于水库安保服务工作的满意度调查	>95%	100%	10	1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得分	94.96
评价人员(签字):		祝志德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黄杨胜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2020年6月8日			主管部门(盖章)		

备注: 1. “评价等级”分为: 得分 90 (含) -100 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四挡, 请根据各分项指标评价等级, 确定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2. 三级指标设置部门可以自行调整, 但应保证一级指标下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的三级指标合计数应大于 5 个。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诸暨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管理运行经费

项目单位: 诸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诸暨市水利局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2020 年 05 月 25 日

诸暨市水利局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柴铁飞	联系电话	0575-89073522
地址	诸暨市东江路 38 号	邮编	311800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60.48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60.4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160.48	市县财政	160.48
镇配套自筹		镇配套自筹	
实际支出（万元）	86.46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会议、培训费	2.58	2.58
水、电、电话费	15.44	15.44

2018 年中央财政面上水利工程绩效评价、法律顾问等委托费	10. 4	10. 4
公务用车租用费	6. 04	6. 04
报刊费	5. 24	5. 24
办公运行、职工餐费等	46. 76	46. 76
保安费	30. 52	30. 52
保洁费	9. 83	9. 83
绿化养护费	2. 65	2. 65
食堂托管费	29. 7	29. 7
水费、空调、水电维修费	1. 32	1. 32
合计	160. 48	160. 48

三、项目绩效情况

	预 期	实 际

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建设内容及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为确保日常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知识学习，加强对全市水利工程的技术指导及监督检查，规范水利项目绩效管理，保障局机关大楼正常维稳安保和整治卫生，为机关工作提供后勤服务保障，维持食堂日常运行。	完成情况： 代理律师费由我局法律顾问承接事务所代理，按照每个案件 1 万元的标准。 2019 年共开展 2018 年中央财政面上水利项目绩效评价，供应商都是从政府采购定点供应商名单中选取，并与之签订合同，双方均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内容如期完成。 召开全市水利专项培训、会议。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行公车租赁均在公车平台进行。 保障日常办公运行经费支出和局食堂职工餐费支出。 在保安和物业管理服务目录企业中，选择与大华安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保安服务协议，与彩虹之家家政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保洁协议，由大华公司和彩虹之家按本局要求派驻保安和保洁人员。合同期内，派驻人员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按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双方都恪守合同条款，约定内容如期完成。 与安顺保安公司签订绿化养护协议，定期派人来我局进行绿化养护。与九号厨房餐饮公司签订食堂托管合同，由九号厨房派工作人员来我局食堂工作。合同期内，派驻人员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按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双方都恪守合同条款，约定内容如期完成。 另外，局机关大楼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水电管线问题，按次向提供服务方约定价格，定期结算，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1. 目标设定情况	(1) 依据的充分性	5	5
	(2) 目标明确度	5	5
	(3) 目标设置合理性	4	4

2. 目标完成程度	(1) 项目完成的相符性	5	5
	(2) 项目计划内容完成率	5	5
	(3)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5	5
3. 组织实施、管理水平	(1) 管理制度保障	6	5
	(2) 组织、实施管理有效性	5	5
	(3) 机构设置保障	5	5
4. 项目效益指标	(1) 工作人员积极性的提高	5	5
	(2) 水利宣传的促进作用	8	7
	(3) 水利推广工作的带动作用	6	5
	(4) 职工的满意度	6	6
业务指标得分小计		70	67
1.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率	4	4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4	4
2. 实际支出情况	(1) 资金使用率	3	3
	(2) 支出的相符性	3	3
	(3) 支出的合规性	3	3
	(4) 资金使用率	3	3
3. 财务管理状况	(1) 制度的健全性	3	3
	(2) 管理的有效性	3	3
	(3) 会计信息质量	4	4
财务指标得分小计		30	30
综合得分=业务指标*70%+财务指标*30%			97
评价等次			优秀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柴铁飞	副局长	诸暨市水利局	柴铁飞
费 茜	办公室主任	诸暨市水利局	费 茜
杨 莉	办公室副主任	诸暨市水利局	杨 莉
祝志德	一般干部	诸暨市水利局	祝志德

填报人（签字）：

2020 年 5 月 25 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0 年 5 月 25 日

五、评价报告文字部分（报告综述）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诸暨市水利局管理运行项目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根据诸暨市财政局（诸财绩效〔2020〕12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诸暨市水利局及时成立以主职领导为组长，各业务科室负责人为组员，财务负责人为联络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收集、汇总、问卷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对相关的指标进行对照评价，形成诸暨市水利局管理运行项目专项经费的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综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背景：为确保日常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知识学习，加强对全市水利工程的技术指导及监督检查，规范水利项目绩效管理，为局机关正常运营提供保安、保洁、绿化养护、食堂托管和水电维修等后勤服务。

2、立项依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企业减负降成本改革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17〕48号）；诸财采办

(2019) 81 号《关于做好 2019-2020 年度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工作的通知》，诸财采办〔2018〕15 号《关于做好 2018-2019 年物业管理服务、保安服务定点采购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

3、项目内容：据市有关政策文件规定，保安、保洁、绿化养护等定点采购项目均在市政府入围企业目录中选择，与“绍兴市大华安防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诸暨彩虹之家家政服务有限公司”、“诸暨市安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年度合作协议，明确约定服务内容和期限。在合同期内，对方按约定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本局按约定方式支付费用，合同期内未发生其他情况。

食堂托管合同因实施食堂委托管理开始一直由诸暨市江南九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从食堂运行稳定考虑，与诸暨市江南九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续签合同，明确约定服务内容和期限。在合同期内，对方按约定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本局按约定方式支付费用，合同期内未发生其他情况。

与法律顾问所在的律师事务所签订律师代理合同，按照每件案子 1 万元支付律师代理费；根据市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绩效评价定点采购项目均在市政府入围企业目录中选择，与“诸暨天宇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合作协议，对 2018 年中央财政面上水利工程进行绩效评价；公务用车在公车租赁平台租赁使用；按照政府部门先关要求征订报刊杂志。

4、资金投入：项目计划投入 160.48 万元，项目资金均为市级财政预算内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保安经费 30.52 万元，保

洁费 9.83 万元，绿化养护费 2.65 万元，食堂托管费 29.7 万元，水电空调维修费 1.32 万元，会议、培训费支出 2.58 万元、水、电、电话费支出 15.44 万元，水利工程绩效评价及法律顾问等委托费 10.4 万元，公务用车租用经费 6.04 万元，报刊费 5.24 万元，办公运行等经费支出 46.7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紧紧围绕局机关正常运营工作提供便捷高效服务、为全市水利工程提供专业的技术指导、执行企业减负先关政策，为局机关正常运营工作提供便捷高效服务和整治安全环境。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一是安全有保障，全年未发生偷盗、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二是环境整洁，做到单位内部垃圾分类投放，每日清运。三是机关食堂平稳运行。四是加强对水利建设项目的技指导和质量监管。五是加强水利项目资金监管、规范账务处理。六是确保各部门工作顺利开展。

三、项目完成情况

1、项目内容：根据需要与供应商签订服务协议，按协议执行，报刊杂志按照要求订阅。

2、项目完成情况：合同期内，各项约定如期按要求完成，本局按合同规定如期支付服务费用，年度合作顺利平稳。

四、项目管理情况

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局机关有关科室的大力协助下，紧紧围绕局机关正常运营工作提供便捷高效服务，营造安全整洁工作环境的目标，各项服务和工作均扎实落实，为全市水利工程提供专业的技术指导、执行企业减负先关政策的目标，各项服务和工作均扎实落实。

五、资金落实及实际支出情况

物业管理经费均为市级财政拨款。2019 年度实际到位资金为 160.48 万元，实际支出 160.48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六、财务管理情况

诸暨市水利局会计核算及时、明晰，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按时做好、记好进出账，做到资金的到位和实际使用情况的全面反映。各项支出遵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文件规定，内控制度建立较完善，已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并能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较为规范，资金的支付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和完整的审批程序，资金运行比较安全、规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7.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2.08 万元，下降 57.3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出较多，经费减少。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4.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8.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54.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3%。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水利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单位公车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水利行业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指反应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和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

18.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反应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

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19.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20.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文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江、河、湖、库、滨海、区的水文测报，水文测验、水文情报预报、河道（淤积）监测，水量调度监测，水文业务管理，水文水资源公报编制，水文资料整编及水文设施运行维护等。

21.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22. 农林水利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利支出（类）农业（款）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项）：指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24. 农林水利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

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